

证券代码：831540

证券简称：京源环保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5月8日，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环保”）的二级子公司——江苏迦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迦楠环境”）与南通肯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汽车”）签订汽车销售合同购买林肯汽车一辆，价格为414,286.00元。

迦楠环境股东丁媛媛女士为购车一事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分期贷款29万元整，由迦楠环境提供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所购汽车。

2018年5月22日，丁媛媛女士与迦楠环境签订还款协议，肯特汽车为证明人，约定上述29万元贷款由迦楠环境承担本金和利息，每月向贷款账户还款。

2019年8月29日，迦楠环境将上述贷款清偿，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出具了相应的业务凭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9月6日，京源环保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审议江苏迦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丁媛媛

住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濠西路 29 号 5 幢 501 室

（二）关联关系

丁媛媛女士为京源环保二级子公司——江苏迦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丁媛媛女士为京源环保二级子公司迦楠环境购车事宜进行贷款，未收取任何费用，交易事项不会对京源环保公司和二级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5 月 8 日，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环保”）的二级子公司——江苏迦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迦楠环境”）与南通肯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汽车”）签订汽车销售合同购买林肯汽车一辆，价格为 414,286.00 元。

迦楠环境股东丁媛媛女士为购车一事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分期贷款 29 万元整，由迦楠环境提供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所购汽车。

2018 年 5 月 22 日，丁媛媛女士与迦楠环境签订还款协议，肯特汽车为证明人，约定上述 29 万元贷款由迦楠环境承担本金和利息，每月向贷款账户还款。

2019 年 8 月 29 日，迦楠环境将上述贷款清偿，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出具了相应的业务凭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二级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有助于缓解二级子公司流动资金的短缺、促进二级子公司业务的发展。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京源环保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京源环保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京源环保的独立性。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部分关联交易未能及时披露，公司现于补充确认、审议并披露。公司对于上述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在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的水平，确保公司治理与信息披露的规范、及时、准确。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公章的《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9日